

关于《海盐县实施禁渔期管理制度的通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起草说明

一、出台背景

为保护和合理利用我县渔业资源，修复渔业水域生态环境，巩固我县“五水共治”成果，助力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建设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》《浙江省渔业管理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决定在我县水域实施禁渔期管理制度。

二、起草过程

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要求，在了解周边县(市、区)相关禁渔制度制定情况后，结合本县实际，县农业农村局代为起草了《海盐县实施禁渔期管理制度的通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海盐县实施禁渔期管理制度的通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共有四部分内容：

- （一）禁渔期内容
- （二）禁渔期监管
- （三）法律责任
- （四）实施时间